

证券代码：920168

证券简称：通宝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9

##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度，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体董事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使规范公司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结构稳健、财务基本面良好，总资产达 114,414.05 万元，较期初增长 19.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4,380.28 万元，较期初增长 17.26%，整体资产规模与股东权益稳步提升。

经营业绩方面，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673.99 万元，同比增长 21.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5.16 万元，同比下降 3.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29.78 万元，同比下降 2.22%。

2024 年，立足长期战略布局，公司新设子公司广西通宝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重点拓展充配电总成新产品业务。该子公司自 2025 年第三季度起逐步投产运营，受前期产能建设投入影响，使用权资产折旧、新建产线固定资产折旧及租赁负债等固定成本支出规模较高，致使子公司阶段性出现经营亏损。

报告期内，针对子公司充配电总成新业务，公司持续推进工艺优化、成本管控与产能爬坡各项工作，业务盈利水平稳步改善，已于第四季度实现毛利率转正。整体来看，2025年子公司孵化、新业务拓展均处于初期培育阶段，阶段性亏损具备客观合理性；伴随后续业务收入规模持续扩容、精细化成本管控措施落地见效，相关板块亏损已实现大幅收窄，核心新产品业务已达成盈利目标，将为公司中长期业绩增长筑牢发展根基、积蓄增长动能。

## 二、2025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 （一）股东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股东会共召开了4次股东会，其中3次临时股东会议，1次年度股东会，共计审议26项议案。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4月1日	1、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9、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

		<p>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修订〈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若欺诈发行股份回购承诺〉的议案》</p> <p>15、审议《关于修订〈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的议案》</p> <p>16、审议《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补充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p> <p>17、审议《关于修订〈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p> <p>1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9、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025 年 7 月 4 日	<p>1、审议《关于修订〈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025 年 9 月 11 日	<p>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025 年 12 月 26 日	<p>1、审议《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p>

## （二）董事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 47 项议案。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3月11日	<p>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lt;审计报告&gt;及&lt;内部控制审计报告&gt;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lt;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lt;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gt;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lt;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lt;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gt;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lt;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gt;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p> <p>13、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p> <p>15、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6、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p> <p>17、审议《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p> <p>18、审议《关于修订&lt;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若欺诈发行股份回购承诺&gt;的议案》</p> <p>19、审议《关于修订&lt;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信息披露</p>

		<p>的相关承诺》的议案》</p> <p>20、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补充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p> <p>21、审议《关于修订〈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p> <p>2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p> <p>23、审议《关于修改〈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2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5、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p>26、审议《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议案》</p> <p>27、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8 日	<p>1、审议《关于修订〈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7 日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p>

		案》 4、审议《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审议《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2、审议《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具体事项	审议结果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10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p>4、《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p> <p>5、《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6、《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p> <p>9、《关于 2024 年度内审监察部工作报告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4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14 日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审核意见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5 日	<p>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p>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规划》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9月24日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审核意见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11月3日	《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5年11月6日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审核意见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5年12月8日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审核意见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年12月25日	1、《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2、《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5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5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

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2025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等 40 余项管理制度，并取消了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2025 年度，公司能够有效执行已制定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执行。

###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及投资者关系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完成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2025 年，公司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沟通方式等。公司热情接待投资者和监管单位、协会组织来访，积极参加网上路演活动，接待线下厂区调研、参观、走访活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积极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投资者说明会，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逐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五、董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 1、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议，积极出席公司股东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建言献策，为独立董事的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董事权利，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职，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在2025年度的工作中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公正地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的作用，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2、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2025年3月，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董事虽未在公司担任职务，但劳动关系仍在公司，属于公司员工，董事薪酬标准可参照高管薪酬标准，但不得高于高管薪酬标准。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每人每月按照2750元发放，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外部董事不领取津贴。公司根据上述薪酬方案及制度对2025年度董事进行考核并确定其薪酬，并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予以详细披露。

## 六、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恪守诚信履职准则，秉持务实严谨作风，坚持科学民主决策，全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董事会将紧扣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统筹指导经营管理层科学制定并高效落地年度经营计划，聚焦市场拓展提质、核心技术攻坚、产品迭代升级及产能优化布局等关键战略议题，全程跟进督导，确保各项经营指标与重点任务圆满达成，切实维护并力争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治理体系建设方面，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发展实际适时修订优化相关内控制度，规范有序筹备、组织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严格保障决策程序的合规性、高效性。同时，强化对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的监督检查，健全跟踪督办机制，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执行到位。

信息披露工作中，董事会将严格恪守监管相关规定，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可读性。加强内幕信息全过程管理，健全信息保密长效机制，坚决杜绝选择性信息披露行为。持续开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培训，夯实合规管理基础，全面提升全员合规意识与专业素养。

投资者关系管理领域，董事会将进一步拓宽投资者沟通渠道，创新沟通形式，着力提升沟通实效。定期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积极参与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主动搭建高效沟通桥梁。加强对投资者关注热点、重点问题的梳理研判，及时、准确回应投资者关切，持续塑造公司规范、透明、负责任的良好市场形象。

此外，董事会将结合公司发展需求与行业市场薪酬水平，持续优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考核体系，积极探索多元化、长效化激励模式，将核心管理团队利益与公司长期发展深度绑定，充分激发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与创新活力，为公司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最后，董事会衷心感谢各位股东及社会各界相关方长期以来给予公司的信任、支持与帮助，衷心感谢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辛勤付出与不懈奋斗。2026 年，

董事会将带领公司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持续强化核心优势与市场竞争力，全力以赴为股东创造稳定、合理的长期投资回报，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